关于临近交割月 2612 合约相关注意事项的通知

尊敬的交易者：

以下列表信息为各交易所临近交割月合约的持仓要求，请您及时按照交易所规则进行持仓调整，对规定时间内未予调整规范的，我司将保留进行强行平仓的权利：

<table>
<tr><th>交易所</th><th colspan="2">合约&到期日&注意事项</th></tr>
<tr><td rowspan="6">能源中心</td><td>SC2612</td><td>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18 日</td></tr>
<tr><td>LU2612</td><td>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</td></tr>
<tr><td>NR2612（10 手）</td><td>2026 年 12 月 15 日到期，进入交割月份需满足整数倍要求，自然人整数倍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2 月 8 日</td></tr>
<tr><td>BC2612（5 手）</td><td>2026 年 12 月 15 日到期，进入交割月份需满足整数倍要求，自然人整数倍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2 月 8 日</td></tr>
<tr><td>EC2612</td><td>2026 年 12 月 28 日到期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【交割提醒】
● 除能源中心另有规定外，不能交付或者接受能源中心规定发票的客户不得参与实物交割。
● 参与能源中心交割的客户应当具备标准仓单系统及账户，已开立标准仓单系统及账户的客户，应注意加密器的有效期，如已过期，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。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上期所</td><td>fu2612</td><td>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</td></tr>
<tr><td>au2612、ad2612（3 手整数倍，下同）
ni2612（6 手）
ss2612（12 手）
ao2612（15 手）
ag、sn、sp、br2612（2 手）
rb、wr、hc2612（30 手）
cu、al、zn、pb2612（5 手）</td><td>2026 年 12 月 15 日到期
自然人整数倍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2 月 8 日

进入交割月份需满足整数倍要求，交割月新开仓、平仓应当为交割月单位的整数倍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【交割提醒】
● 不能交付或者接收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客户不允许实物交割。
● 参与上期所交割的客户应当具备标准仓单系统及账户，已开立标准仓单系统及账户的客户，应注意加密器的有效期，如已过期，应及时办理延期手续。
● 仓储费按日收取。最后交割日以前（含当日）的仓储费用由卖方承担，以后的仓储费用由买方承担。</td></tr>
</table>

大商所	b、fb、i、j、jm、l、m、p、pp、rr、v、y(2612)	2026 年 12 月 14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
	bz、eb、eg、jd、pg（2612）	2026 年 12 月 28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
	12612F、pp2612F、v2612F	2026 年 11 月 30 日到期
	【交割提醒】 ● 不能交割持仓——①个人客户持仓；②铁矿石非交割单位整数倍持仓（铁矿石—50 手，黄大豆 2 号—100 手）；③不具备苯乙烯或液化石油气生产、经营或使用资质的单位客户的相应品种持仓；④不能接收或者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单位客户的棕榈油品种持仓。 ● 持有大商所买持仓的客户，进入交割月后，需注意被动配对的交割风险。适用品种：黄大豆 1 号、黄大豆 2 号、豆粕、豆油、玉米、玉米淀粉、乙二醇、鸡蛋、粳米、苯乙烯、焦炭、焦煤、生猪、液化石油气、生猪、铁矿石、原木、纯苯、胶合板。	
郑商所	ZC2612	2026 年 12 月 7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
	AP、CJ、CY、FG、MA、PF、PK、PL、PR、PX、SA、SF、SH、SM、TA、UR（2612）	2026 年 12 月 14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
	【交割提醒】 ● 郑商所可以持仓进入交割月的交易者，持有以下合约进入交割月份应调整到相应整数倍： 棉花（8 手）、棉纱（6 手）、苹果（2 手）、动力煤（200 手）。 ● 持有郑商所买持仓的客户，进入交割月后，需注意被动配对的交割风险。适用品种：苹果、红枣、花生、烧碱、对二甲苯、丙烯。 ● 不能交付或者接收增值税专用（普通）发票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单据的客户不得交割；持仓量为非交割单位整数倍的相应持仓不得交割；不具备甲醇、烧碱或对二甲苯生产、储存、使用、经营或运输资质的客户不得参与甲醇、烧碱、对二甲苯交割。	
广期所	si、lc、ps、pt、pd（2612）	2026 年 12 月 14 日到期，自然人持仓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
	【交割提醒】 ● 不能交割持仓——①个人客户持仓。②不能接收或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单位客户的工业硅、碳酸锂、多晶硅、钯、铂品种持仓。 ● 持有广期所买持仓的客户，进入交割月后，需注意被动配对的交割风险。适用品种：工业硅、碳酸锂、多晶硅、钯、铂。	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
2026 年 11 月 2 日